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林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 2016 年年度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27,329,161.78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2,315,017.2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由于母公司本年度亏损，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22,315,017.28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12,603,342.44 元。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制定的《三年

股东回报规划》，拟按 2016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 22,315,017.28 元的 15.84%，即 3,533,984.00 元进行利润分配，以 2016 年末公司股本总额 441,748,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 0.08 元（含税）。

2016 年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其主要原因：

1、根据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公司 2017 年将积极推进“大型电气传动系统与装备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项目”、“中高压气体绝缘开关设备智能制造系统”、“10 万吨高端果蔬汁加工、灌装生产线建设示范项目”、“高端低压电器元件智能制造及产业化升级项目”及“长城电工天水物流服务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自筹资金规模较大。

2、受所处行业特点、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公司在生产、销售环节占用和垫付流动资金较大，现金流相对紧张。公司拟用部分未分配利润补充流动资金。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公司 2017 年度经营管理计划》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公司 2017 年度申请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十三五”规划开展情况，综合公司面临的形势和发展需要，公司在突出两项攻坚，推进两个深化，强化五项管理，实施六项保障（简称“2256”）的经营工作方针指导下，为确保完成公司 2017 年的各项经营指标，保证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现拟向以下金融机构申请 48.8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亿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3 亿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亿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 亿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亿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亿元；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亿元；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亿元；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 亿元；农商银行 2 亿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亿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亿元；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亿元；国家开发银行 1.35 亿元；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 亿元。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各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请公司的大股东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长城电工在总体授信范围内开展的信贷业务提供担保。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 2017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报告需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汇报。

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2017 年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2017 年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17 年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修订<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制定<董事会决议检查监督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制定<董事会向董事长办公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关于制定<董事长办公会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制定<董事会议案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对长城电工天水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追加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关于对长城电工天水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追加投资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关于长城电工天水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子公司

追加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关于长城电工天水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子公司追加投资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长城电工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3 月 2 日